

#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智明星通科技有限公司

### 股份制改造获得江西省财政厅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文传媒”）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智明星通科技有限公司启动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智明星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明星通”）启动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上述相关内容详见 2016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临 2016-046”《中文传媒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6-047”《中文传媒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智明星通科技有限公司启动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江西省出版集团公司通知，江西省财政厅于 2016 年 11 月 4 日下发《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北京智明星通科技有限公司实施股份制改造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赣财资[2016] 27 号），省财政厅批复同意智明星通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公司将尽快完成智明星通股份制改造工作。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5 日